

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 函

地址：242062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510號

聯絡人：施欣儀

電話：(02)29052979

電子郵件：128771@mail.fju.edu.tw

242062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510號

受文者：進修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輔校學三字第11400047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

主旨：函送本校113學年度第2學期「于故校長野聲獎學金」、「孔祥熙院長清寒獎學金」等二項校內獎學金申辦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旨揭各項獎學金實施辦法辦理。

二、各學院及進修部配合事項：

(一)請自行訂定並公告學院、部內申請時間及規則，學生備齊指定文件向各學院、部申請。

(二)請依旨揭獎學金名額分配一覽表及實施辦法辦理甄選推薦（如附件1至3），並於114年5月9日（星期五）前，將獲推薦同學資料填入獲獎彙整表（如附件4），以電子郵件將電子檔寄至本組代理承辦人施欣儀小姐信箱（128771@mail.fju.edu.tw）；另核章後紙本併同推薦學生申請表（如附件5）及指定附件，擲交生活輔導組續辦，逾期不候。

(三)獎學金將匯入獲獎同學本人金融帳戶，請協助通知獲推薦同學至學生事務處獎（助）學金系統（<http://stuservice.fju.edu.tw/fjcugrant/>）「個人設定」頁面登錄本人金融帳號，以利獎學金匯撥作業。

三、「劉清章、羅不夫婦清寒獎學金」本學年度因故暫停申辦作業。

正本：文學院、藝術學院、傳播學院、教育與運動健康學院、醫學院、理工學院、外語學院、民生學院、織品服裝學院、法律學院、社會科學院、管理學院、進修部

副本：

校長 藍易振

依分層負責規定
授權使命副校長決行

- 擬：1.本部 113 學年度「校內獎學金」名額及金額如下：
于故校長野聲獎學金：1 名，每名 5,000 元
孔祥熙院長獎學金：4 名，每名 10,000 元
2.申請表為「輔仁大學校內各項獎助學金申請表」。
3.成績單請附有班上排名。
4.配合進修部獎助學金協調會及進修部獎助學金會議
開會時間，本部收件截止日為 4 月 21 日(一)，
逾期不候。

進修部 秘書 黃文娟

敬呈

114.3.12

進修部 部主任 謝宗恒